

罗克佳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罗克佳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佳华科技”或“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0年5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20年5月18日通过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现场及通讯方式出席董事8人，会议由董事长李玮先生主持，公司其他相关人员列席。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董事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报告期内，公司总经理根据公司的发展战略和经营计划，在创新研发、生产经营等方面持续发力，取得良好成绩，董事会审议通过其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勤勉尽责，督促指导管理层认真落实公司的发展战略和重大经营决策，公司总体经营情况良好；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进一步提升创新能力，同时加强运营管理，提升公司盈利能力；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会下设委员会运作规范，各位董事勤勉尽责，均能按照规定出席会议并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本着审慎客观的原则，勤勉尽责，充分发挥各自专业优势，凭借自身积累的专业知识和执业经验向公司提出合理化建议，全面关注公司的发展状况，及时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信息，持续推动公司治理体系的完善。同时认真审阅公司提交的各项会议议案、财务报告及其他文件，根据独立董事及各专门委员会的职责范围发表相关书面意见，积极促进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与客观性。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019年公司营业收入51,478.16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32.32%；完成营业利润14,019.09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89.6%；完成利润总额13,353.52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79.8%；完成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1,885.15万元，同比增长85.65%。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审计委员会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报告期内，公司审计委员会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充分利用专业知识，秉持审慎、客观、独立的原则，勤勉尽责，充分发挥公司审计委员会的监督职能，切实履行好职权范围内的责任。在监督外部审计、指导公司内部审计、督促公司完善内控制度等方面继续发挥专业作用，维护公司与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促进公司稳健经营和规范运作，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审计委员会的职责。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非金融机构申请融资综合授信额度及提供担保的议案》

本次公司及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提供担保事项是在综合考虑公司及子公司业务发展需要而作出的，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整体发展战略。担保对象为本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具备偿债能力，能够有效控制和防范担保风险，担保事宜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新增使用人民币2亿元，共计使用不超过4亿元人民币的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不存在损害公司以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综上，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的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新增使用额度35,000万元，共计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75,000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协定存款等），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于2020年6月18日召开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将采用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召开。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罗克佳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5月29日